

上海电机学院

党委常委会纪要

2024 年第 6 期 共第 153 期

2024 年 4 月 17 日，第 153 次校党委常委会在行政楼 230 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党委书记鲁雄刚主持，党委常委龚思怡、李晓军、刘彬、杨万枫、王志恒、杨俊杰、张川、吴美华、朱成实、刘军出席会议。党政办公室吕小亮、林文胜、时晓建、王丛佼、史铭之，纪监综合办公室宋伟，发展规划处刘智英列席会议。会议主要事项如下：

一、审议类

1. 汇报 2024 年第 2 批国有资产报废自主处置方案

会议听取了资产管理处关于 2024 年第 2 批国有资产报废自主处置方案的汇报，会议审议同意该方案。

会议要求持续加强资产使用过程的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此项工作由资产管理处负责落实。

2. 汇报《上海电机学院关于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的实施方案》

会议听取了纪监综合办公室关于《上海电机学院关于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的实施方案》的汇报，会议审议同意该方案。

会议要求精准识别和发现问题，不断细化落实举措。

此项工作由纪监综合办公室负责落实。

3. 审议《上海电机学院纪检监察机构专题情况汇报》

会议听取了纪监综合办公室《关于上海电机学院纪检监察机构专题情况的汇报》，会议审议同意该汇报。

会议要求深挖问题根源，完善案例支撑，提升整改实效。

此项工作由纪监综合办公室负责落实。

4. 审议《上海电机学院党委工作汇报》

会议听取了党政办公室的《上海电机学院党委工作汇报》，会议审议原则同意该汇报。

会议要求进一步规范文本表述，优化报告结构和逻辑，加强主客观原因分析，将问题找准找实。

此项工作由党政办公室负责落实。

5. 审议《中国共产党上海电机学院第二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计划（草案）》《中国共产党上海电机学院第二次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工作（草案）》《提名中国共产党上海电机学院第二届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草案）》

会议听取了党委组织部关于中国共产党上海电机学院第二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计划（草案）、中国共产党上海电机学院第二次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工作（草案）《提名中国共产党上海电机学院第二届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草案）》的汇报，会议审议同意该汇报。

会议要求进一步加强工作部署，有序、高校推动和落实二次党代会系列工作。

此项工作由党代会筹备工作组负责落实。

6. 审议《上海电机学院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草案）》

会议听取了党委组织部关于《上海电机学院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草案）》的汇报，会议审议同意该汇报。会议还听取了党委宣传部关于党中央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部署的学习体会及落实学校实施方案的初步考虑的通报，作为学校党委中心组第一次党纪述学活动。

会议要求根据上级党组织的部署和要求，常态化开展党委中心组领学述学活动，多形式多举措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领导班子成员做好学习总结和记录。

此项工作由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配合落实。

7. 关于发展预备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的请示

会议听取了党委组织部关于发展预备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的汇报，会议审议同意设计与艺术学院直属党支部张洁、金颖，机械学院王佳楠、沈佳、周华伟、王泽恺，电子信息学院第三党支部李萌、梁爽、向靖萱，高职学院党总支第二党支部俞慧琳、荣思莹、盛崇建、袁洲、陈申奥、李智玮、朱文韬、倪明杰、董书贤，外国语学院第四党支部朱玮瑶、李卓轩，材料学院直属党支部徐连仪，体育

教学部直属党支部陈志博等 22 位同志发展为中共预备党员，同意机械学院第六党支部李雨桐、吴佳昊、刘金琦、刘汉全、蒋超、陈金波、马泽鑫，设计与艺术学院直属党支部朱遵伊、卢峻乐，材料学院直属党支部徐浩、涂梦婷、何静欣等 12 位同志转为中共正式党员。

此项工作由党委组织部负责落实。

8. 关于干部工作的请示

会议听取了党委组织部关于范光宇同志试用期满考核情况的汇报，会议审议同意该汇报；

会议听取了党委组织部关于上海电机学院公开招聘航空学院（筹）院长、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商学院执行院长的汇报，会议审议同意该汇报。

以上工作由党委组织部负责落实。

二、通报类

9. 通报第 152 次党委常委会议题督查督办情况

会议听取了党政办公室关于第 152 次党委常委会议题督查督办情况的通报。

10. 近期重要会议精神和文件内容传达

会议听取了党委书记鲁雄刚关于重要会议精神和文件内容的传达。

11. 2024 年上海高校法治工作会议精神传达

会议听取了党委副书记、副院长李晓军关于 2024 年上海高校法治工作会议精神传达。